

### 基石配售

我們已與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縱橫遊」)及邱達根先生(「基石投資者」,各為一名「基石投資者」)訂立基石投資者協議。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各自認購以金額約10.0百萬港元,總額約為20.0百萬港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每手10,000股股份的完整買賣單位)。

假設發售價為0.302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下調機制下調約10%後的發售價),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66.2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22.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5.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5.3%(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33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下限),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59.7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9.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5.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4.8%(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3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52.6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7.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4.4%(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4.2%(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42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上限),基石投資者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47.0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5.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3.9%(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3.8%(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為作說明,本節所有內容並無計及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

就董事所深知,各基石投資者均為獨立第三方,且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基石投資者將根據及作為國際發售一部分購買發售股份。基石投資認購的發售股份將

---

## 基石投資者

---

於所有方面與其他已發行的繳足股款股份享有同等權益，並將計入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概無基石投資者於股份發售完成後將擁有任何董事會代表權或成為本公司主要股東，且除根據下文所指的基石投資協議外，將不會根據股份發售認購任何發售股份。

倘未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即於上市日期，三大公眾股東實益擁有的股份不得超過由公眾持有的股份的50%)，則獨家全球協調人於諮詢本公司並取得本公司同意後，有權全權酌情調整各基石投資者擬購買的股份數目的分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

倘香港公開發售獲超額認購(如本招股章程「股份發售架構－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重新分配」一節所述)，基石投資者擬購買的股份將不會受國際發售與香港公開發售之間任何股份的重新分配所影響。

### 基石投資者

#### 縱橫遊

縱橫遊已同意認購以合共約10.0百萬港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每手10,000股股份的的完整買賣單位)。

假設發售價為0.302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下調機制下調約10%後的發售價)，縱橫遊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33.1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1.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7%(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33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下限)，縱橫遊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29.9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0.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4%(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3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縱橫遊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26.3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8.8%(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

---

## 基石投資者

---

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1%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42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上限)，縱橫遊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23.5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7.8%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1.9%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縱橫遊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股份代號：8069)。縱橫遊及其附屬公司以「縱橫遊」品牌推廣旅遊相關產品及主要從事的業務包括(i)外遊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機票及酒店住宿銷售；及(iii)提供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該等公司主要營運前往不同目的地的外遊旅行團(尤其以日本旅行團為重點)業務。

### 邱達根先生

邱先生已同意認購以合共約10.0百萬港元可購買的發售股份數目(下調至最接近每手10,000股股份的的完整買賣單位)。

假設發售價為0.302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下調機制下調約10%後的發售價)，邱先生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33.1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1.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8%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7%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335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下限)，邱先生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29.9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10.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5%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4%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38港元(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中位數)，邱先生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26.3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8.8%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

---

## 基石投資者

---

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1%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假設發售價為0.425港元 (即本招股章程所載的發售價範圍上限)，邱先生將予認購的股份總數將約23.5百萬股股份，相當於(i)發售股份約7.8%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2.0%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及(iii)股份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約1.9%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

邱達根先生於投資及併購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邱先生為慧科資本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該公司專注於初創型科技公司的早期投資。邱先生為香港資訊科技聯會會長及香港工業總會第30分組 (創新及創意工業協會) 副主席。邱先生亦為多家香港上市公司的董事，其中包括中軟國際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4) 及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Golife Concepts Holdings Limited) (股份代號：8172)。

### 先決條件

各基石投資者的認購責任須待 (其中包括) 以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 (a) 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包銷協議已最遲於包銷協議指定的日期及時間訂立、生效，並成為無條件 (按照彼等各自的原有條款或其後由協議訂約方通過協定而免除或修改的條款)，且包銷協議概無被終止；
- (b) 本公司與獨家全球協調人 (為其本身及代表包銷商) 已協定發售價；
- (c) 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股份 (包括基石投資者根據基石投資協議以及其他適用豁免及許可將予認購的股份) 上市及買賣且有關批准、許可或豁免並無於股份開始在聯交所買賣前被撤回；
- (d) 概無任何政府機關實施或頒佈相關法律或規例以禁止完成股份發售或基石投資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且概無具司法管轄權的法院發出命令或禁制令阻止或禁止完成有關交易；及

---

## 基石投資者

---

- (e) 相關基石投資者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所作出各自的聲明、保證、承諾及確認於所有方面屬準確、真實且無誤導成分，且相關基石投資者概無嚴重違反相關基石投資協議。

### 基石投資者出售股份的限制

各基石投資者已同意，其將不會於上市日期後六個月期間（「禁售期」）內任何時間直接或間接出售任何其根據相關基石投資者協議購入的股份，惟在若干受限情況下則除外，如轉讓予該基石投資者的任何全資附屬公司，而該全資附屬公司將受該基石投資者相同的義務所約束（包括禁售期限限制）。